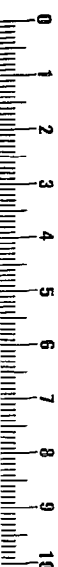


孫中山先生陵墓

國案

人傑書帙



定宇烟兄文儿

師人急持贈



緣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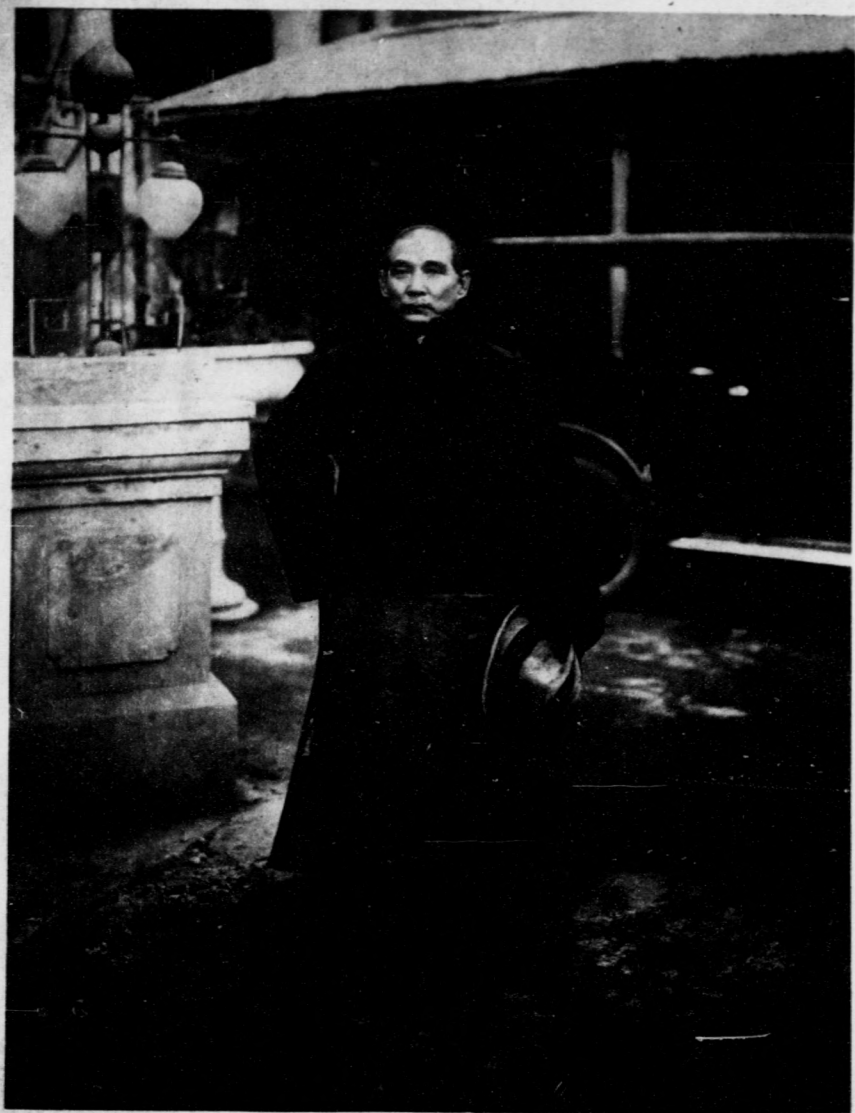
中山先生逝世後兩閱月、葬事籌備委員會念先生之陵墓爲人羣之公物、非有堅樸雄厚之建築、

緣起

中山先生逝世後兩閱月，葬事籌備委員會念先生之陵墓爲人羣之公物，非有堅樸雄厚之建築，無以紀念此崇高偉大之人格，因議決於五月中旬登報懸獎徵求先生之陵墓圖案，期合海內外美術專家之心思才力以計劃此空前之紀念建築。徵求之期凡四閱月，九月十五日截止收卷，二十日以評判成績公佈於世，越二日更以應徵之圖案公開展覽五日，以供社會人士之評判。中西各報亦競載得獎圖案之影片與評語。至是海內外之人皆知中山先生之陵墓已有圖案矣。惟公開展覽僅囿于上海，報章影片更限於得獎之一二正面圖，關心先生葬事者終苦於無由得悉得獎圖案之內容與懸獎徵求之經過。葬事籌備處因有孫中山先生陵墓圖案專冊之編刊，綜編刊此冊之意有四：（一）中山先生陵墓爲中外歷史上有數之建築，其徵求圖案經過不可無詳確之記載。（二）海外國民黨同志於先生葬事及紀念建築關心甚切，而道遠莫知籌備經過，應有完備之報告。（三）先生陵墓不特爲民族史上之偉大永久紀念，即在中國之文化與美術上亦有其不朽之價值，故其事跡實有保存之必要。（四）此次懸獎徵求圖案純取公開態度，徵求經過及圖案內容自當予國人以共見。編輯既竟，謹述其緣起如右，度亦海內外關心先生葬事與紀念建築者所欲覩也。

民國十四年十月十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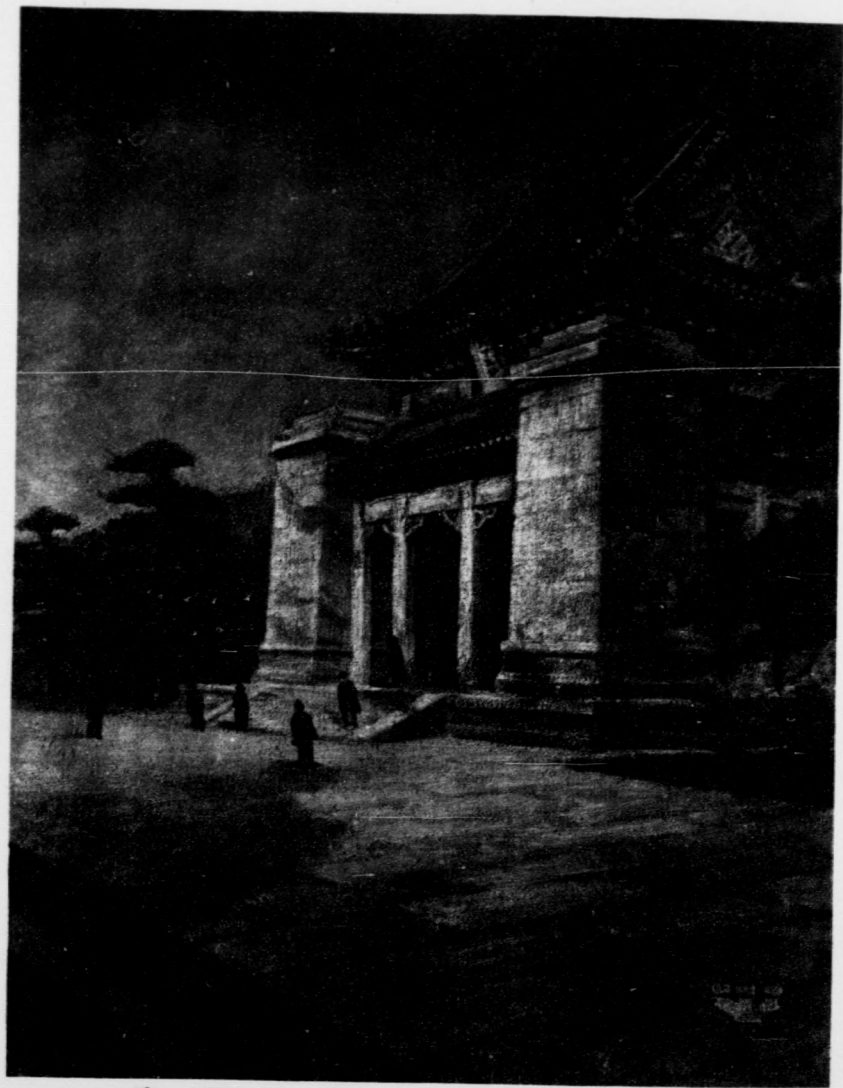
孫中山先生之最後遺像

三十三年五月初日抵天津行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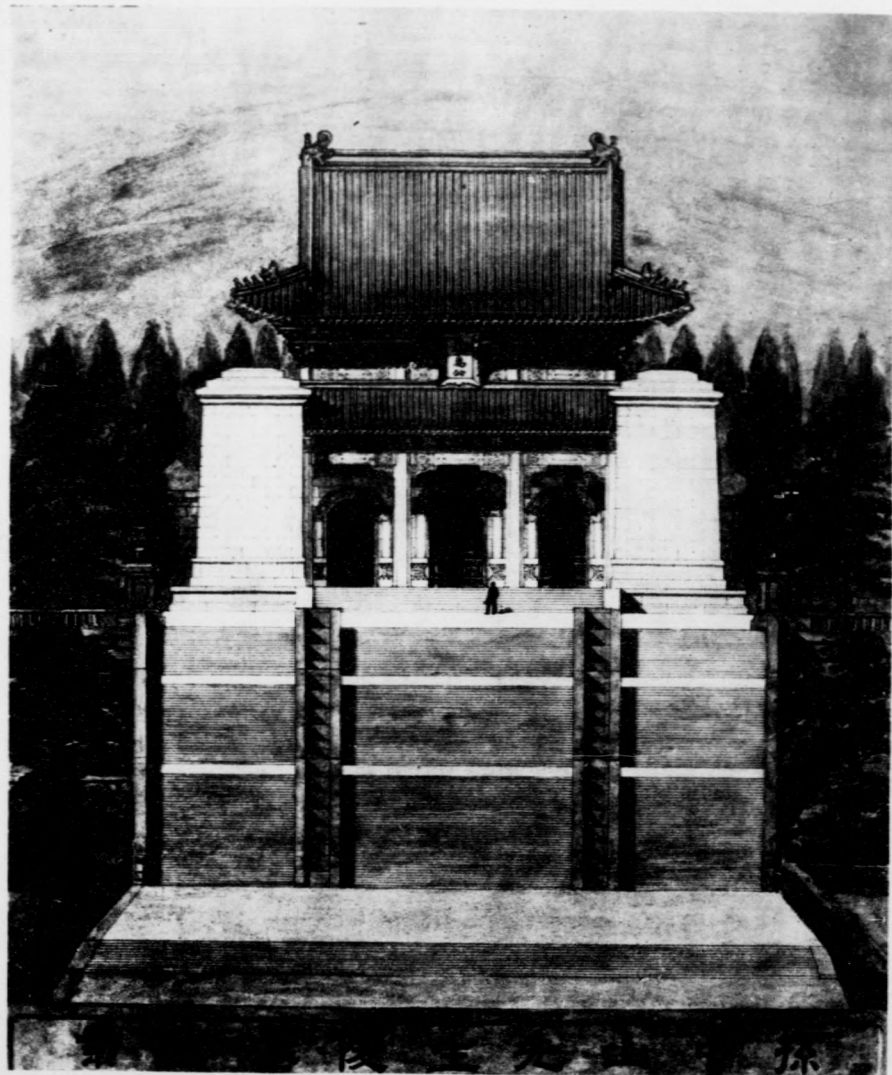
孫中山先生墓全地景

南京紫金山中之茅山南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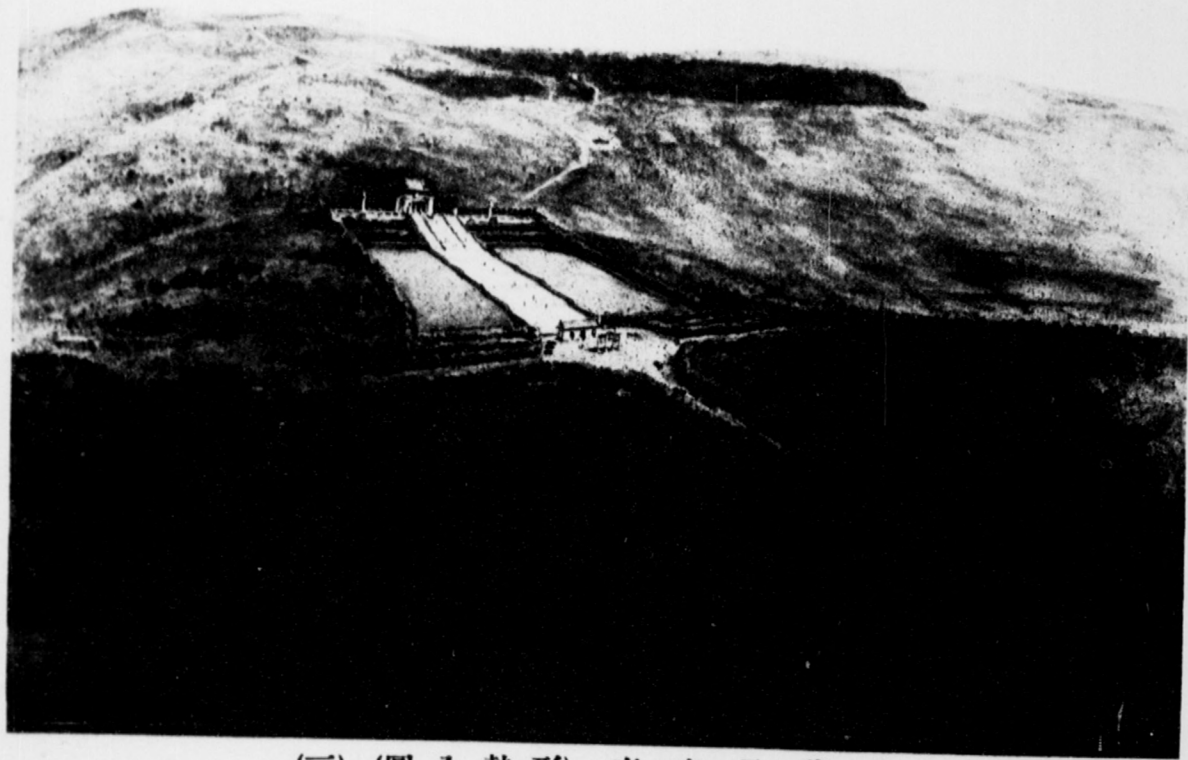


孫中山先生陵墓圖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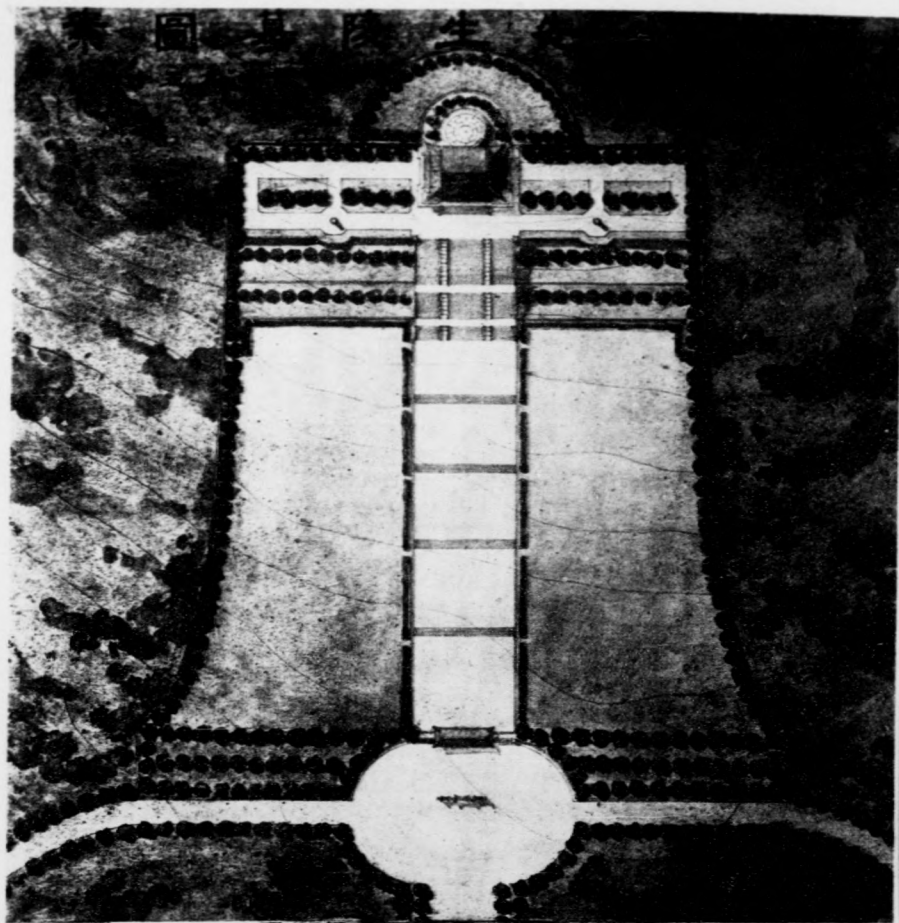
(一) (畫油) 首獎呂彥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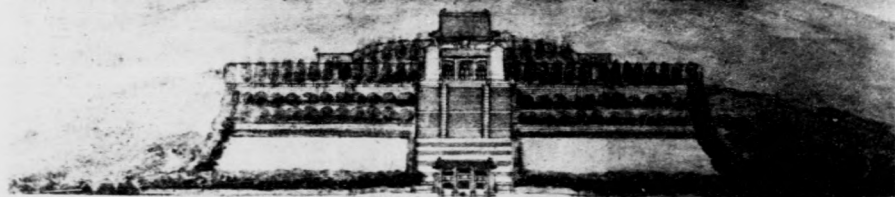
孫中山先生陵墓圖案
(二) (面正) 首獎呂彥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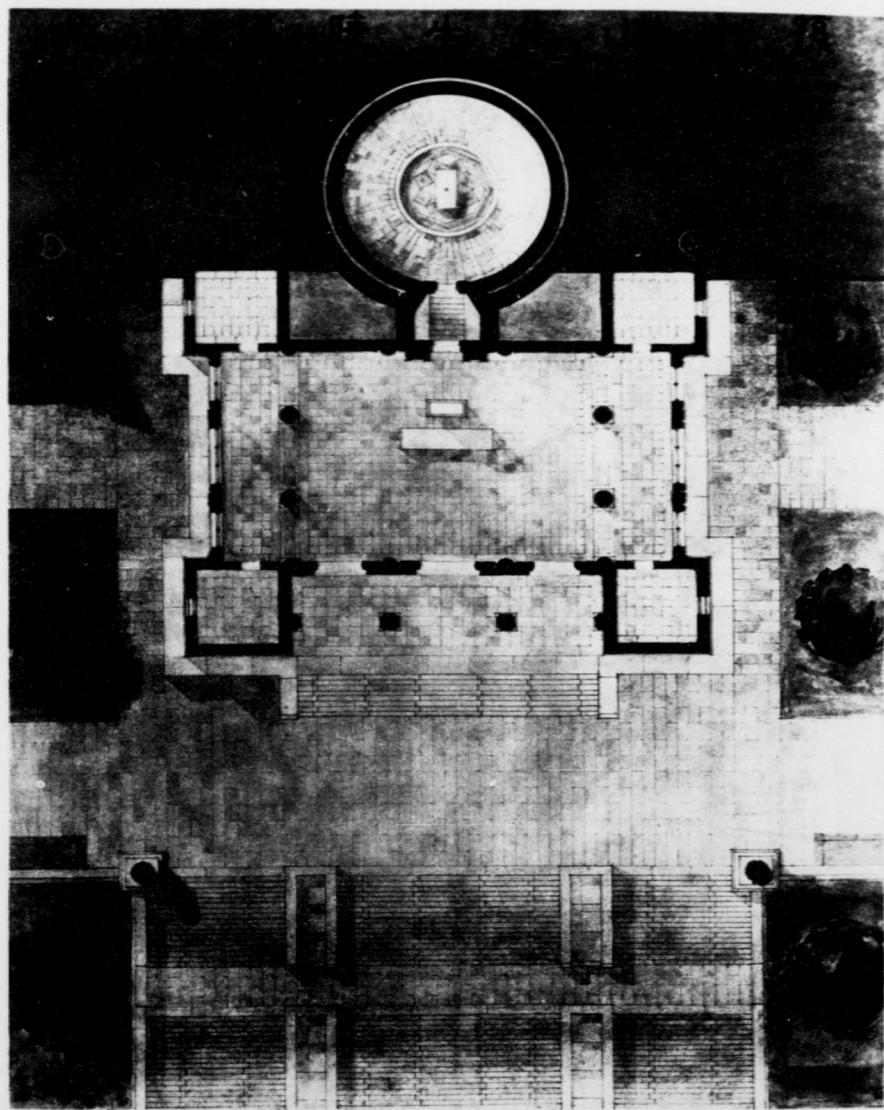
(三) (圖全勢形) 直 彥 呂 獎 首



圖視正及面平部全直彥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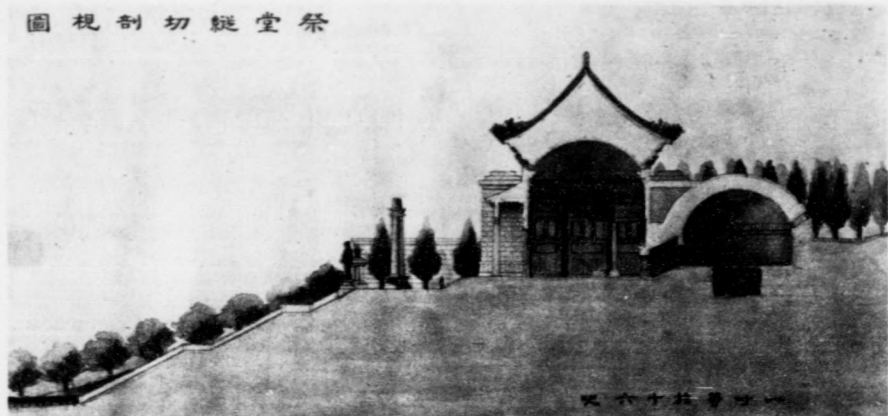


(四)(視立面正及面平)部全直彥呂獎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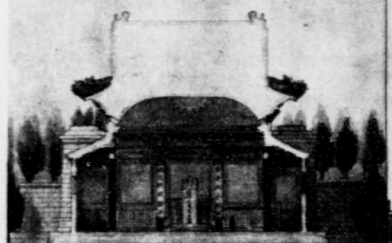


(五) (面平堂祭) 直彦呂獎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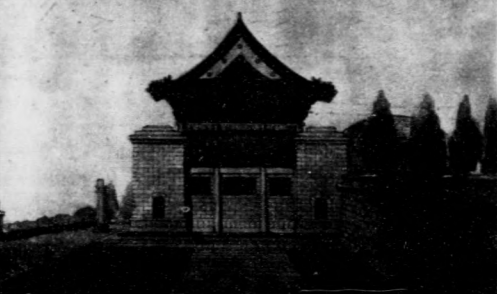
祭堂縱切剖面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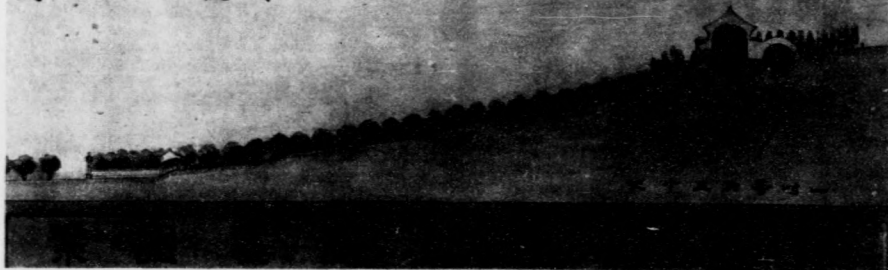
祭堂橫切剖面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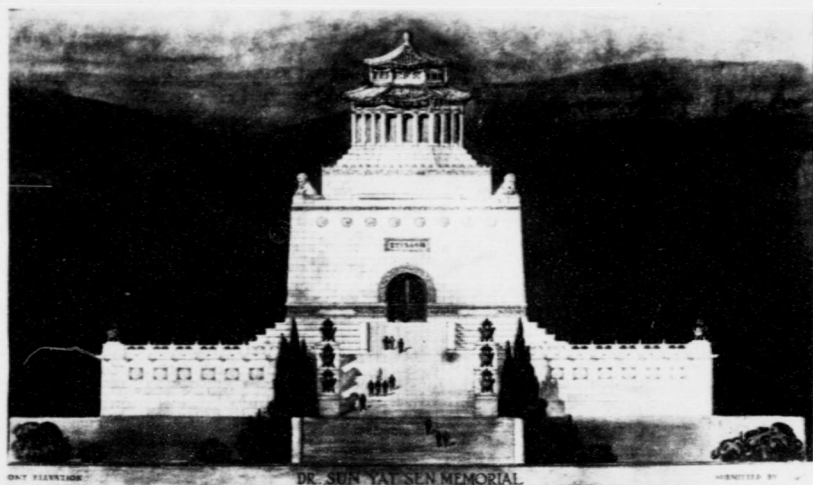
祭堂側面立面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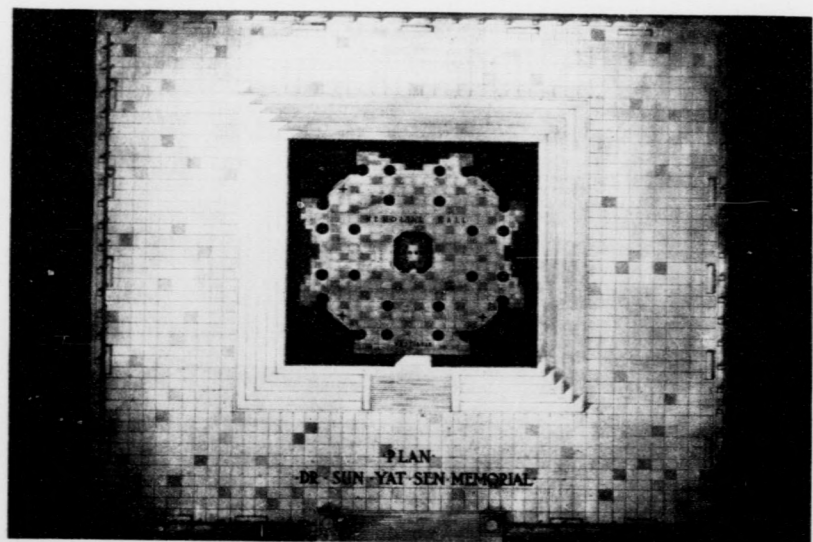
全部縱切剖面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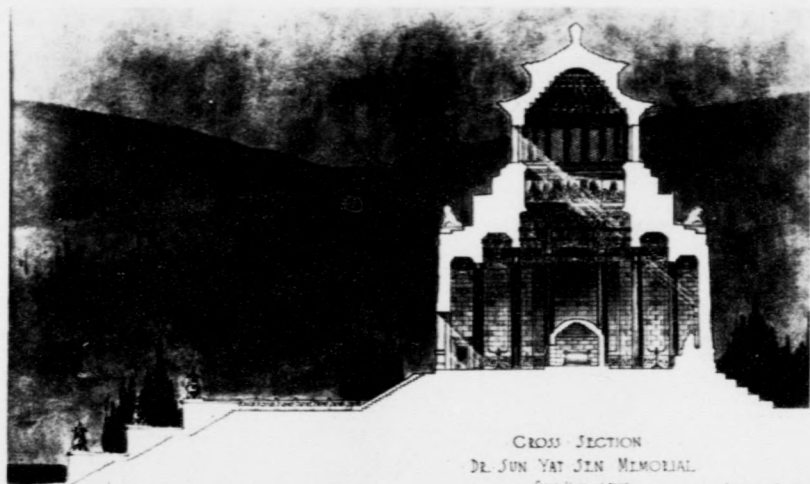
首獎呂彥直祭堂各面及全部縱切剖面視圖(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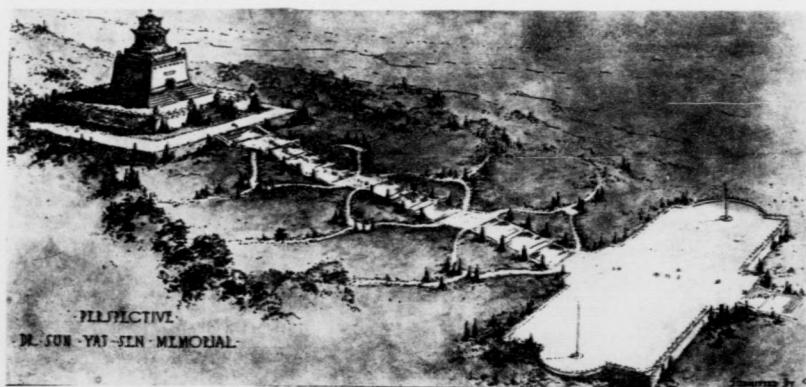
案圖墓陵生先山中孫
(一) (面正) 照文范獎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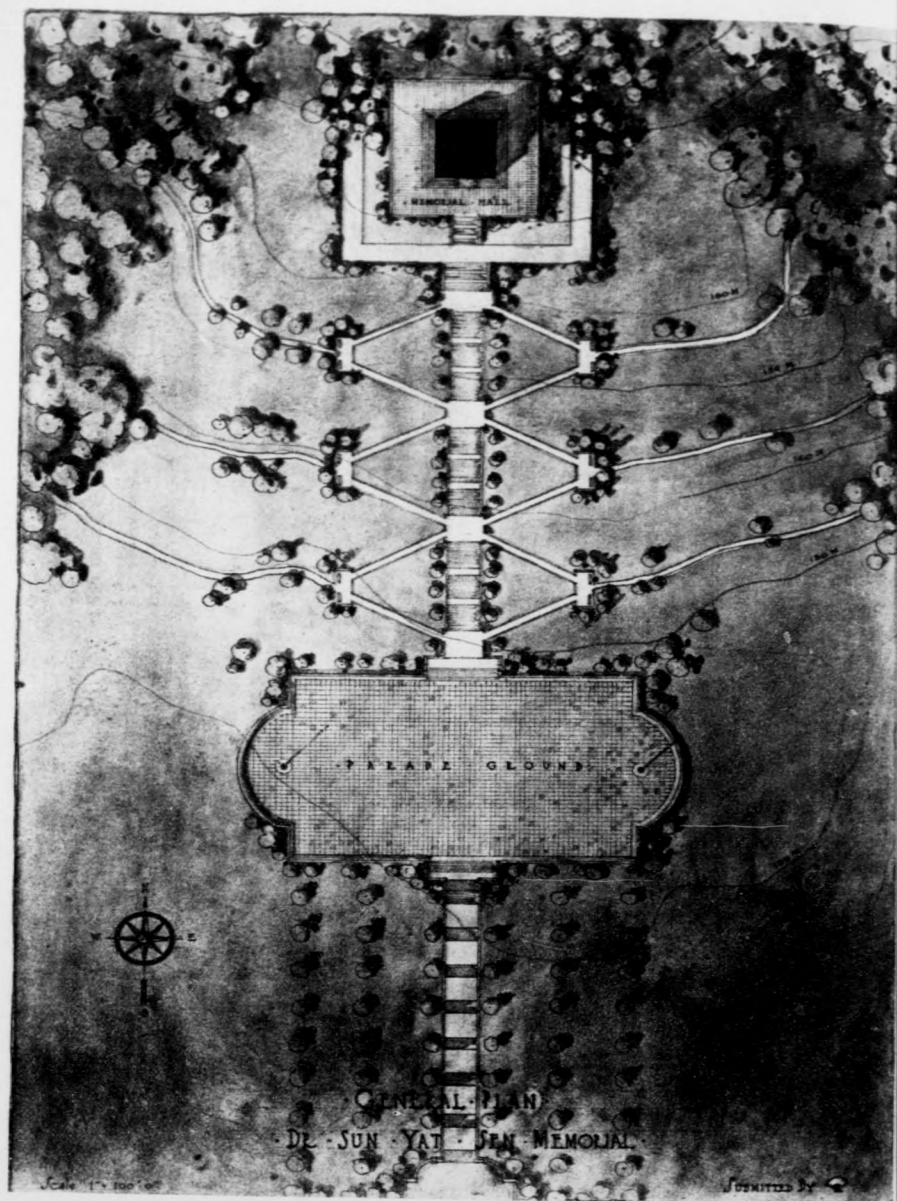
(二) (面平) 照文范獎二



(三) (視透) 照 文 范 獎 二



(四) (面切) 照 文 范 獎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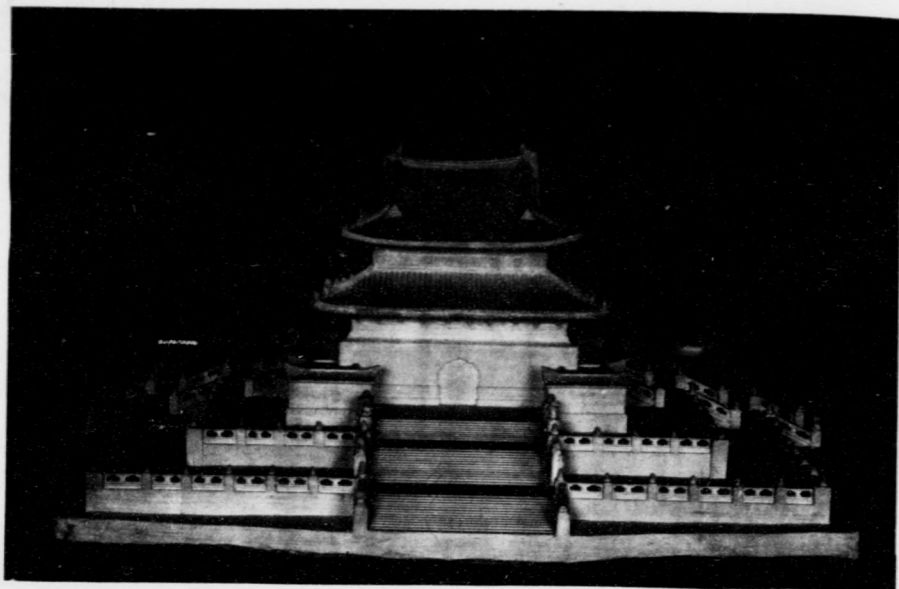


(五) (面平部全) 照 文 范 獎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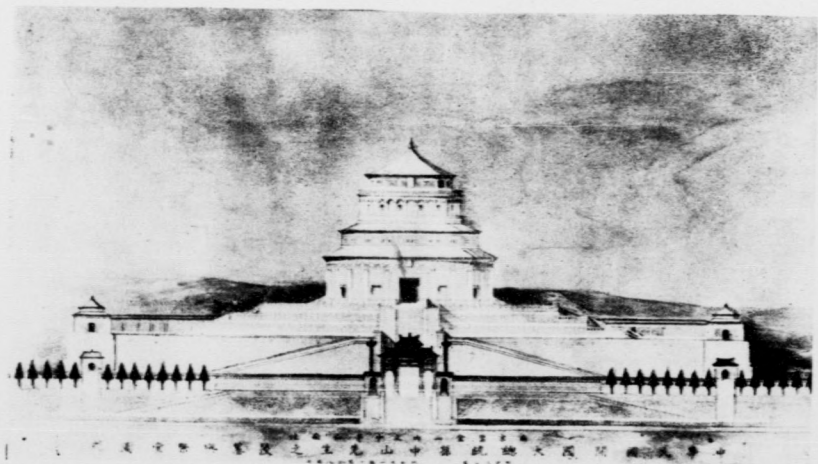


孫中山先生陵墓圖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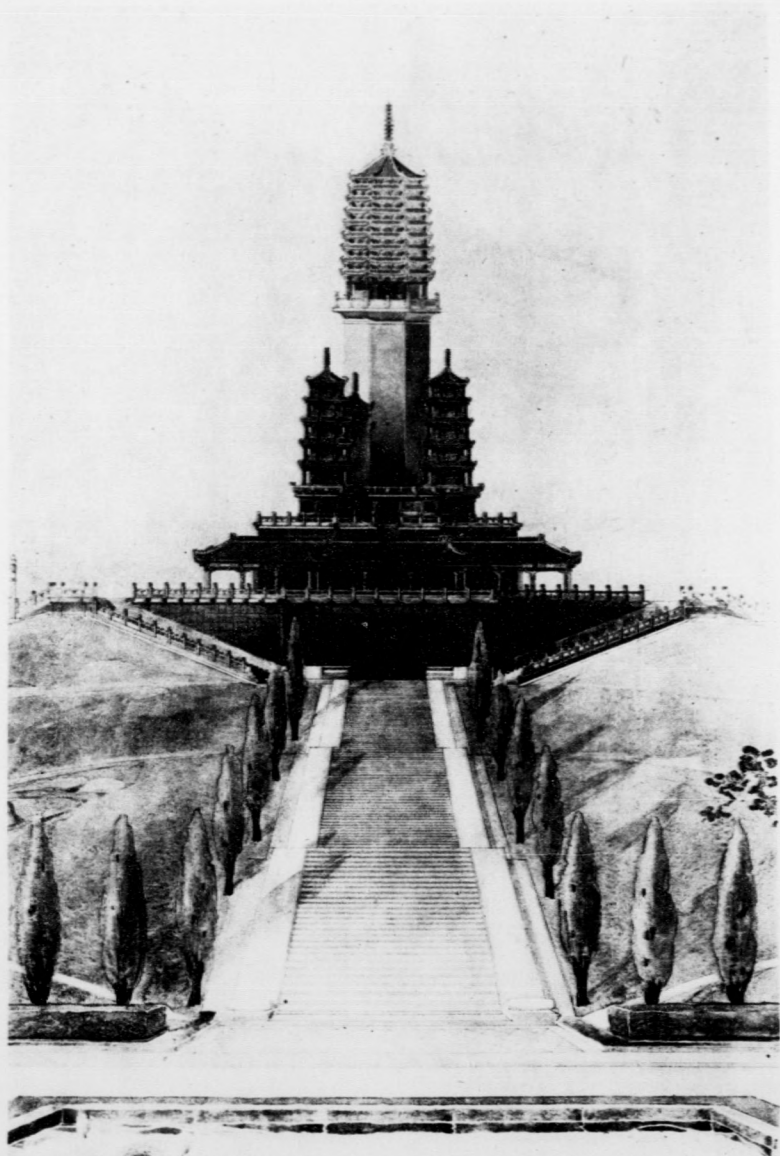
三獎楊錫宗



君乃行洋開孚 (一) 獎譽名
(CYRILL NEBUSK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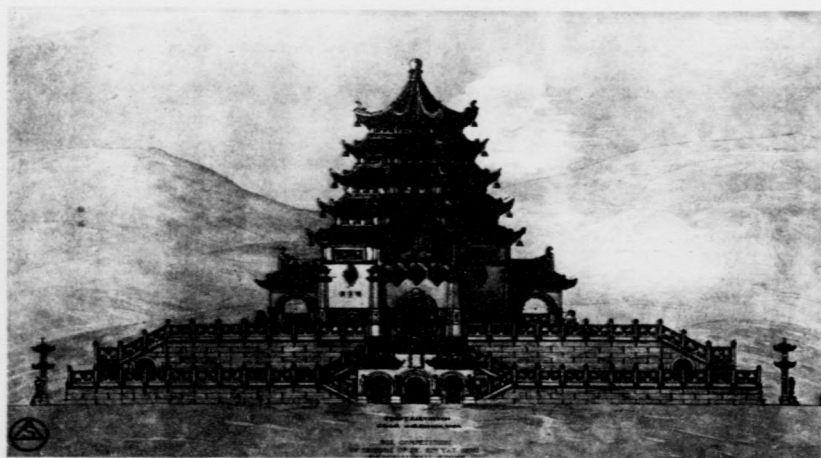
深趙 (二) 獎譽名



思爾開 (三) 獎譽名
(FRANCIS K. KAL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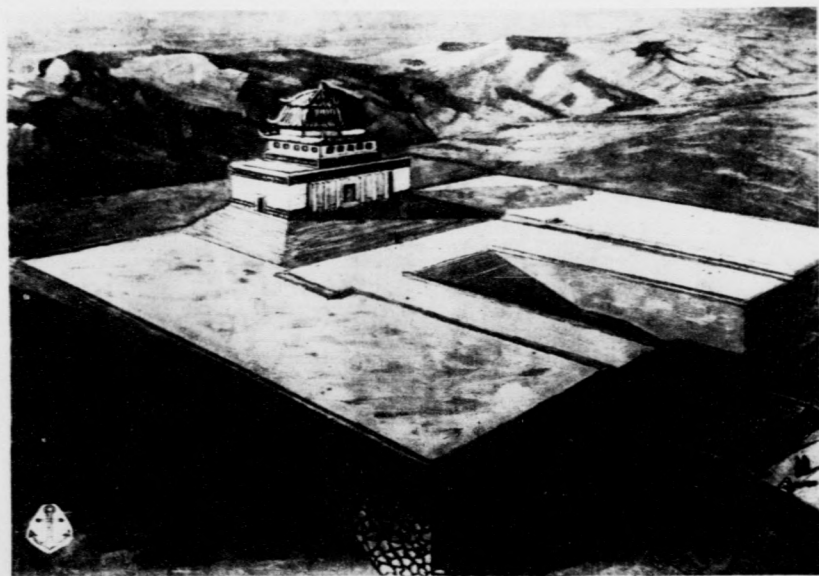
雷 佛 與 那 恩 (四) 獎 譽 名
(C. Y. ANNER & W. FREY)



達 士 登 戈 (五) 獎 譽 名
(W. LIVIN-GOLDENSTAEDT)



司公築建樣打達士(六)獎譽名
(ZDANOWITCH & GOLDENSTAEDT)



司公築建樣打達士(七)獎譽名
(ZDANOWITCH & GOLDENSTAEDT)

孫中山先生陵墓圖案目錄

1. 緣起

2. 插圖

孫中山先生之最後遺像（十三年十二月初五日抵天津時攝影）

孫中山先生紫金山之中茅山坡墓地全景

孫中山先生陵墓圖案

首獎 呂彥直 六幅

二獎 范文照 五幅

三獎 楊錫宗

名譽獎

（一）孚開洋行乃君

（二）趙深

（三）開爾思

（四）恩那與佛雷

（五）戈登士達

(六) 士達打樣建築公司

(七) 士達打樣建築公司

3. 孫中山先生葬事籌備及陵墓圖案徵求經過

4. 孫中山先生陵墓建築懸獎徵求圖案條例

陵墓圖案評判規則 附評判要點

5. 得獎圖案說明書

1. 呂彥直

2. 范文照

3. 楊錫宗

6. 評判顧問報告

1. 王一亭

2. 樸士

3. 凌鴻勳

4. 李金髮

孫中山先生葬事籌備及陵墓圖案徵求經過

葬事籌備處組織及進行計劃 孫中山先生葬事籌備委員，由中國國民黨駐京中央執行委員於本年四月四日推定汪精衛、張靜江、林子超、于右任、戴季陶、楊滄白、邵仲輝、宋子文、孔庸之、葉楚傖、林煥庭、陳佩忍十二人担任。四月十八日葬事籌備處正式成立於上海，推定孫哲生爲家屬代表，楊杏佛爲葬事籌備處主任幹事。第一次籌備會議決定葬事籌備進行程序：（一）決定墓地（二）測量墓地（三）交涉圈撥墓地（四）徵求陵墓圖案（五）決定陵墓圖案與建築師（六）投標徵求陵墓建築包工（七）陵墓建築開工。

以上各事均於會議後照原定計劃積極進行。墓地經孫先生遺囑指定在南京紫金山，復由孫宋夫人孫哲生君及委員會代表實地察勘於四月廿三日籌備會議決定在紫金山之中茅山南坡。墓地佔山地縱橫各兩華里，墓道馬路及沿路紀念建築用地約佔二千餘畝，內除墓道南段民地數百畝外，餘均公地。墓地測量製圖等事，則由籌備處請江蘇陸軍測量局派員担任，計共測繪千分之一比例墓地高度圖一種、五千分之一及二萬分之一比例墓地形勢圖兩種，以上均爲徵求圖案之用。於五月一日開始測量，五月底繪製成圖。此外復由測量局員代爲測繪五千分之一比例墓地詳圖，爲計劃墓地全部紀念建築之用。由六月初旬起至九月初旬止，計測量三閱月，全圖約十月內可以製成。



園撥墓地事務，由內務部江蘇省長及籌備處會同進行。內務部除先後派王經佐汪兆銘兩僉事南下，接洽園撥手續，復指定江甯交涉員廖恩燾爲駐甯委員，江蘇鄭省長則委任實業廳長徐蘭墅爲中山先生墓地籌備委員，會同籌備處進行園地各事。墓地圍範內公地原屬義農會造林場兩機關，此兩機關均自動表示願以被園之地供中山先生墓地之用，義農會會長仇徠之孫紹筠贊助尤力。七月十二日籌備會議正式決定墓地範圍，九月中旬由籌備處函部省委派廖徐兩委員呈准江蘇省長批准並咨內務部備案，同時由各方代表至墓地會同勘視範圍，並樹立界石，至墓道經過之民地，將於十月內由籌備處給價收買。

徵求陵墓圖案由五月初間開始籌備徵求獎金額及擬用之陵墓建築材料與格式均經五月二日籌備會議決定。至徵求條例則由家屬代表孫哲生及主持建築之常務委員宋子文代表赫門起草，經五月十三日籌備會議通過。徵求期限預定三個月，由五月十五日起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嗣因海外應徵者要求展期，改至九月十五日截止。收到應徵之圖案約四十餘種，均陳列於上海大洲公司三樓，由十六日至二十日爲評判時期。除家屬孫宋夫人孫哲生君及葬事籌備委員等親到評判外，復由委員會聘請中國畫家王一亭南洋大學校長凌鴻勛德建築師樸士彫刻家李金髮爲評判顧問。各顧問之評判意見書均於二十日上午以前交到委員會。

是日下午二時委員會在大洲公司三樓召集孫先生家屬及葬事籌備委員聯席會議，列席者爲孫宋夫人孫哲生君及夫人孔庸之林煥庭葉楚傖陳佩忍楊杏佛諸君等，根據徵求條例及評判

顧問意見書詳加討論決定得獎名單如下。

頭獎 呂彥直 二獎 范文照 三獎 楊錫宗

名譽獎 1. 孚開洋行乃君 Cyril Nebuskad 2. 趙深 3. 開爾思 Francis Kales 4. 恩那

與佛雷 C. Y. Anney and W. Frey 5. 戈登士達 (W. Livin, Goldenstaedt) 6. 士達打樣建

築公司 (Zdanwitsch and Goldenstaedt) 7. 士達打樣建築公司 (Zdanwitsch and Goldenstaedt)

此外應徵者之計劃各具匠心，俱爲慘淡經營之作，由籌備會議議決各贈以中山先生之遺像遺書以示感謝之意。同時由到會者議決以所有應徵圖案在大洲公司樓上公開展覽五日，由九月廿二日至廿六日每日二時至六時爲展覽時期，並在上海各報登載廣告。統計展覽期內每日來觀者平均約在一千人左右，中西各報均有評論，謂爲中國空前之建築圖案比賽成績。

九月廿七日下午四時，葬事籌備處復在北成都路廣仁里張宅召集孫先生家屬及籌備委員聯席會議，討論採用何種圖案及建築師與監工包工等問題。到者爲張靜江孫哲生孔庸之林子超林煥庭鄒海濱葉楚傖楊杏佛諸君等，孫宋夫人因病未到。開會時並將第一第二獎之圖案與說明書及估計表陳列比較，經長時期之討論，衆以第一獎呂彥直君之圖案簡樸堅雅，且完全根據中國古代建築精神，因一致決定採用作爲中山先生陵墓圖案，並請呂君爲建築師，主持計劃建築詳圖及監工事務。至建築工程則決定俟詳圖與工程條例製成後，在上海公開投標，徵求包工。將來陵墓建築開工時，並決定請廣州政府派一建築專家代表監工。此外復通過墓道馬路工程

合同及南京事務所預算。馬路工程於十月三日興工。預計兩月內可以告成。此項馬路專爲建築時輸運材料及交通之用。將來永久之路。尙須於墓工告成後重築。至陵墓工程。則決定於十二月間公開投標。至遲明年一月動工。期以一年完成。

以上爲葬事籌備處成立以來六個月內之籌備經過。至陵墓工程進行狀況。當於開工後另出報告。

孫中山先生葬事籌備處報告十四年十月十日

孫中山先生陵墓建築懸獎徵求圖案條例

1 此次懸獎徵求之目的物爲中華民國開國大總統孫中山先生之陵墓與祭堂之圖案。建築地址在南京紫金山內之中茅山南坡。

2 祭堂圖案須採用中國古式而含有特殊與紀念之性質者。或根據中國建築精神特創新格亦可。容放石槨之大理石墓。即在祭堂之內。

3 墓之建築在中國古式雖無前例。惟苟採用西式。不可與祭堂之建築太相懸殊。墓室須有可防制盜竊之銅門。門上並裝設機關鎖。俾祭堂中舉行祭禮之時可以開放墓門瞻仰石槨。

4 祭堂建在紫金山之中茅山南坡上。約在水平線上一百七十五米突高。坡上應有廣大之高原。俾祭堂四週可有充分之面積。遇焚火時不致危及堂屋。并須在堂前有可立五萬人之空地。備舉行祭禮之用。墓地四週皆圍以森林。堂背山立。山前林地約十餘方里。東以靈谷寺爲界。西以明孝陵爲界。南達鍾湯路。將來擬築一大路由鍾湯路直達墓地。祭堂須面南。登臨之徑擬用石台階或石級。向南直達山腳。此徑將爲連貫墓道大路與堂墓高原之通道。

5 石台階或石級之建築由應徵之設計者自定。惟其起點在山邊不宜高過一一〇米突高度線。祭堂之建築由設計者自定。惟計劃須包括祭堂與石台階或石級等登臨之徑。此兩部應視爲一體。祭堂雖擬採用中國式。惟爲永久計。一切建築均用堅固石料與鐵筋三合土。不可用磚木。

之類。

6 應徵者如爲建築師其所繳圖案應包括下列各圖：

1 平面全圖包括進處登臨之徑及祭堂（比例尺由設計者自定）

2 祭堂平面圖
比例尺一英寸等於八英尺

3 祭堂前面高度圖
比例尺同上

4 祭堂側面高度圖
比例尺一英寸等於十六英尺

5 祭堂切面圖
比例尺同上

6 透視圖

7 應徵者如爲美術家所繳圖案可用彩色畫或黑白畫，惟至小不得過二英尺乘三英尺，俾採用後建築師可以根據之繪製實際建築應用之一切詳圖。此項補製建築圖案工作不在懸獎徵求圖案範圍之內。

8 應徵獎金額由葬事籌備委員會議定如下

美術家應徵僅繳表現其觀念之繪畫未附有建築詳圖者其獎額爲

頭獎一千元

二獎七百五十元

三獎五百元

建築師應徵繳有建築圖案及一切詳圖可供實際建築之用者其獎額爲

頭獎二千五百元

二獎一千五百元

三獎一千元

9 應徵圖案之評判與決定得獎人名由孫中山先生葬事籌備委員會博採委員會所延聘建築師與美術家之意見執行之。應徵得獎人名將在登載徵求圖案廣告之各報發表。委員會之評判爲最後決定，無論何方不得變更或否認。

10 委員會保留在此次徵求圖案範圍之外任何圖案已繳而未得獎者用特別合同之購買權。已得獎之三種圖案在獎金交付以後，其所有權及施用權均歸委員會。惟委員會對於一切圖案無論得獎與未得獎者在實際建築時採用與否有絕對自由，不受任何方面之限制。

11 得獎之應徵者其圖案採用後，是否請其擔任監工由委員會自由決定。

12 對於應徵之建築師尚有一事須注意者即關於祭堂陵墓工程包括登臨之徑及墓地與行徑之土工，其建築費總額定爲三十萬元。建築師於設計時分配工程宜注意此點。建築估價雖非徵求圖案條例所規定。如建築師能並以其設計之估價見告尤所歡迎。

13 應徵者報名以後繳納保證金十元，即由報名處發給墓地攝影十二幅，紫金山高度地圖兩幅，備設計參考之用。

14 此項徵求圖案期限從登報之日起至八月三十一日止。一切應徵圖案須註明應徵者之暗號。另以信封封藏應徵者之姓名通訊址與暗號於上述期限之內一併交到委員會。委員會評判結果之發表至遲不得過八月三十一日後四個星期之外。

15 未得獎之應徵圖案於評判結果發表以後兩個月內均由委員會寄還原應徵人，并附還前繳之保證金。惟委員會對於所收到之應徵圖案倘有意外損失或毀壞不負賠還之責。

孫中山先生葬事籌備委員會謹訂 民國十四年五月十五日

孫中山先生陵墓圖案評判規則

(一) 評判委員會以葬事籌備委員及家屬代表為當然委員，另由籌備委員會聘請專家四人為評判顧問。

(二) 評判顧問為名譽職，由籌備處送夫馬費一百元。

(三) 應徵圖案在九月十五日以前繳到者，統陳列於四川路卅六號大洲建築公司三樓，由九月十六日起至九月二十日止。五日內每日上午十時至十二時下午二時至四時由籌備處敦請評判顧問至陳列室閱覽評判。

(四) 圖案獎金額及徵求圖案條件參看「徵求圖案條例」。評判顧問用之評判要點由籌備處臨時供給。

(五) 評判顧問應於廿二日以前將各人單獨選定之最佳圖案三種暗號及次序函告籌備處，並附意見。

(六) 籌備處於接到各評判顧問之評判結果後，召集評判委員會，根據上項評判結果，決定圖案應徵者之得獎名單，並登報宣布。

孫中山先生陵墓圖案評判要點

- 1 徵求目的為陵墓與祭堂應徵圖案必須解決此問題。(參看徵求圖案條例)
- 2 圖案性質注重墓地及其環境與建築之目的。
- 3 全局之佈置 如墓道及墓之四週。
- 4 實際方面如經費限制之類。
- 5 葬事籌備委員會及孫先生家屬之意，此項陵墓建築計劃應簡樸莊嚴而堅固，不取奢侈華貴。

孫中山先生陵墓建築圖案說明

呂彥直

墓地全部之佈置 本圖案之題標、爲祭堂與墓堂之聯合及堂前、台階、石級及空地、門道等之佈置。今在中茅山指定之坡地、以高度線約四三五呎（即百四十米左右）爲起點、自此而上達高度線五九四呎（即百七十米左右）爲陵墓之本部、其範圍略成一大鐘形、廣五百呎、袤八百呎、陵門劈三洞、前爲廣場及華表（按陵門及華表因建築費不敷、此時不能建造、惟此圖案上似屬需要、日後增建可也）車輿至此止步。自此向南即築通鍾湯路之大道。（此道以自八十呎至百呎爲宜）入陵門即達廣原、此即條例中所需容五萬人佇立之空地。此原依山坡約作十分之一之斜面、其中百呎寬處鋪石爲道、自陵門至石級之底、約四百五十呎、凡分五段、每段各作階級若干步、石道兩旁坡地、則爲草場。台階石級凡三層、寬約百呎、自下而上、首層級數十八、二層三千、最上四十二、共高四十五呎、以達祭堂之平台。在階級頂端與台平處、可置石座上立中山立像、此像之高當在十八呎左右爲合度。祭堂平台闊約百呎、長四百八十呎、台之兩端立石柱各一、台之中即祭堂。其圖案大略如次。

祭堂 祭堂長九十呎、闊七十六呎、自堂基至脊頂高八十六呎、前面作廊廡、石柱凡四、成三楹堂之四角、各如堡壘。堂門凡三拱形、其門用銅鑄之、堂頂複簷、上層用飛昂搏風之制。簷下鋪作之斗拱、因用石製而與木製略異其形式。中國宮室屋頂、向用煉瓦、惟瓦屋之頂、若非長事修葺、則易滋

生蔓草，且瓦片尤易拆毀，故此祭堂之頂，最善莫如用銅。銅頂之制，在本國建築史上已有所見，較之煉瓦堅久多矣。

堂之內，兩旁有柱各二，中部之頂特高，約五十二呎，作穹窿式。其上施以砌磁，作青天白日之飾，而堂之地面，則鋪紅色煉磚，以符滿地紅之徵象。堂之四壁，用大理石作壁板，上刻中山先生遺囑及建國大綱等文。堂之四角各設小室，以備度藏紀念品等之用。堂之後壁，即墓門所在，門前立石碑，刻「孫中山先生之墓」之文。

墓室 墓室之門，作雙重，自祭堂入門升級而達機關門，以入於墓室。室作圓形，穹窿頂亦飾以青天白日之砌磁，安置石槨之處，較周圍爲底，繞以石欄，以供瞻仰。此墓室乃依山開掘而成，故外部祇露圓頂，內與祭堂相連。

構造及費用 祭堂等之計畫，因建築費之限制，其面積及尺度，已爲至少適合之度。（設萬不得已，祭堂之面積尚可縮小十分之一，而不失其形式。）所需開掘之山地及擁壁之建築，亦係最少之量。墓室之依山開掘，即以此故，且尤謹敕。祭堂之構造，爲此圖案中費用最大之標。其牆壁之面，必需用石，固不待言，至牆身則用最佳之磚即可。內壁用大理石及人造石，屋頂之人架，以鋼凝三和土爲之。屋面最佳用銅，已如前言，較之琉璃煉瓦，其價當非甚遠。門窗之屬，更宜用銅，此外如通風防濕等制，亦皆依科學的方法而設施之。

圖案畫目次

一全部平面圖 一吋等於五十呎附全部正面立視圖

二祭堂平面圖 一吋等於八呎

三祭堂正面立視圖 一吋等於八呎

四祭堂側面立視圖祭堂縱剖面圖祭堂橫剖面圖

一吋等於十六呎

附全部縱切剖面圖 一吋等於五十呎

五透視圖 「陵墓形勢一覽圖」

六透視圖 祭堂側視(油畫)

孫中山先生陵墓計畫說明

范文照

本計畫墓地之佈置，係根據懸徵圖樣之章程，全部建築爲祭堂、墓室、並墓前廣場及四週道路之佈置。祭堂、墓室務求雄偉壯觀，足表偉大人生平事蹟，并於千百年後可以瞻仰憑弔也。現將本計畫之優點略述如下。

一、外觀：外觀式樣，係屬中國式而參以近今最新之建築法，全部建築雄偉壯觀，使祭堂、墓室融合爲一，能在遠地一望而知爲偉人之遺跡。

二、祭堂：祭堂內觀美麗，四壁飾以雲石，鐫刻先生之遺訓，地砌磁磚，上築璇形。

三、墓室：墓室居祭堂之中，有銅門可達墓室，全部建築堅固，可無意外之事。設若祭堂後面，孫中山先生銅像爲墓室而阻礙視線，可將墓室築在地下，由石級下達墓室，或將遺板築在地窖，四週築欄杆，以便憑弔。

四、墓前廣場：墓前廣場，因就地勢及省填泥掘土起見，故擇山坡較爲平坦處，約在水平線上一百二十米左右，全場面積廣三百尺闊五百尺，足容五萬人駐足。

五、墓道佈置：墓道務求平坦廣闊，兩旁築小道，有石棧可作遊墓者休息之處，并可遠望四週風景。

六、構造：全部建築，柱架係用鋼骨水泥，牆身用上等磚砌，外砌白石，內壁築雲石，墜板上築人造

石屋瓦係銅製、取其耐久、門窗之屬、亦用銅製、取其堅固、堂地面鋪以雲石、建築費之多寡、視材料而定、約在三十萬以內、可以構造。

孫中山先生陵墓計畫說明書

(譯文)

楊錫宗

全部佈置 全部佈置分爲兩部——升高與傾斜。升高部分包括祭堂陵墓與石級及空場。傾斜部份包括陵園與含紀念性質之門徑及弧形之路。陵園爲祭堂之點綴，同時完成全計劃之配合。概言之，全部計畫可爲陵上林場之地面標識。

建築 就祭堂與陵墓地位之重要而論，應融合各種建築之要點，始能產生本建築所需要之莊嚴尊崇氣概。欲達此種各建築分子之融合，惟有採用最新建築方法與材料。

陳列石槨之陵墓，位於計畫之中部，包括穹窿式頂與窖室，穹窿之頂，其高處爲一圓形之塔，直入霄漢，窖室中貯石槨。在穹窿之下，有二十六英尺之直徑，其深在地面下十五英尺。入石室之門，位於屋後，上有防盜竊之銅門。石槨可從穹窿下之圓屋中觀之，不必入室即可見其內容。入圓屋共有四處，皆爲堅固美麗之銅門。

祭堂位於墓之兩旁，形成本計劃之兩翼，堂中陳列紀念牌石，鐫所紀念人物之功業與言論。此種祭堂，自正面觀之，成本建築之兩翼，自側面觀之，則成側面計劃之中心。屋中四角之四方亭，專爲鐫刻故孫逸仙博士功業之用。其鐫刻面積，留待著名學者與詩人之手筆。書法在中國久成美術，故此面積可留作此目的之用。

遺像堂之目的，顧名可知，無待詳述。

此屋之裝飾點綴，皆從中國古代建築中採取，凡於清代聯想有關之裝飾如龍之類，以其與孫博士改革之主張相違背，皆屏不用，惟青天白日舊爲中國建築中常用之裝飾，今復爲民國之國徽，故用爲此屋中部正面之裝飾。

材料 全屋及其突出之部用石料，地面應嵌大理石，窗皆須有古雅結構之銅格，門皆當以美觀之銅爲之。

結論 總言之，就全部論，計畫者刻意求集中國古代建築之分子，以成一美麗和一之總體，不特可供紀念，同時關於此項建築之近代需要，皆能有適當之應付。

孫中山先生陵墓圖案評判報告

王一亭

(一) 評判結果

1 得獎者二名如下

1. 卐 2.  3. Liberty

2. 得名譽獎者九名如下

1. 楊錫宗

2. 開爾思

3. 

4. 

5. 

6. 

7. 平民

8. 天下大同

9.



(二)評語

1.得獎者 第一名 甲

(一)墓在祭堂後合於中國觀念 (二)建築樸實堅固 (三)形勢及氣魄極似中山先生之氣概及精神

得獎者第二名 

計劃極好惜乎墓在祭堂之中不甚尊重

得獎者第三名 Liberty

完全爲中國古式惟與中山先生融合中西之精神似不合且墓之位置亦在祭堂之中。

2 名譽獎者。

計劃皆極費匠心但與本題似不甚合。

王一亭九月十九日

孫逸仙博士陵墓圖案評判報告

(譯文)

樸士

孫逸仙博士葬事籌備委員會鑒，承委任孫逸仙博士陵墓圖案評判顧問，至爲榮幸，至深感謝，謹以評判所得結果及意見，供獻於下。

首獎之得獎者 中

次獎之得獎者 叉

三獎之得獎者 Liberty

貴委員會對於圖案評判之要點如下。

1. 徵求目的爲陵墓與祭堂，應徵圖案必須解決此問題。(參看徵求圖案條例)
2. 圖案性質注重墓地及其環境與建築之目的。
3. 全局之佈置，如墓道及墓之四週。
4. 實際方面如經費限制之類。
5. 葬事籌備委員會及孫先生家屬之意，此項陵墓建築計劃應簡樸莊嚴而堅固，不取奢侈華貴。

同時應求圖案條例，指定此項建築須採用中國古式，或根據中國建築精神，特創新格，因應徵者必須遵守徵求條例，故鄙人以爲評判要點二五兩項，關係不甚重要。

中之計劃似根據中國宋代格式而參加己意，與評判要點第一項之觀念最合，對其他各項亦極能合格，故定爲首獎。

惟念故大總統孫公，常以融合中西文化爲心，鄙意此種精誠之表現，似應爲陵墓建築之特殊性質，故鄙人推薦X君之圖案爲第二獎，且爲實際採用之圖案。此圖案所以未被推薦爲第一獎者，由於其墓室位置之觀念錯誤，此點在採用時應加以改正。此項改正極易實現，但將墓室降於地面之下即可。關於條例中其他各項，均極相合。此建築單簡莊嚴而堅固，爲根據於中國建築而同時參加西方建築文化之極佳觀念，全部佈置（路徑）尤善。

第三獎擬贈 Liberty，惟鄙人對於決定此獎之信仰，殊不若對於以前兩獎之深。Liberty 可稱爲純粹中國式樣，惟絕無創造觀念，但同時鄙人以爲以下所推薦之名譽獎，應排列在 Liberty 之後。此次應徵圖案中之佳構極多，其所費時間勞力，與助成此次懸獎徵求之盛，皆至足念，謹推薦以下各圖案應得名譽獎。

1. 開爾斯

2. 天下大同



3.

4.



5. 楊錫宗



也。最後所推薦者其美術觀念實爲第一流之作品惜其意境未能完全構成此鄙人所引爲遺憾者

樸士簽字一九二五年九月十九日書於上海

孫先生陵墓圖案評判報告

凌鴻勛

孫先生陵墓圖案之計畫，關於美術上之意義，本有應徵條例明示範圍，評判標準自可依條例爲根據。查應徵條例所開 Chinese Classic 一語，因我國向無建築專史，Classic 一字，本無所專指，惟以我國立國之古，古代建築物發達之早，所謂 Classic Architecture 斷非天壇皇宮一流建築所能包括。竊以爲孫先生之陵墓，係吾中華民族文化之表現，世界觀瞻所繫，將來垂之永久，爲近代文化史上一大建築物，似宜採用純粹的中華美術，方足以發揚吾民族之精神。應採取國粹之美術，施以最新建築之原理，鞏固宏壯，兼而有之，一足以表現孫先生篤實純粹厚之國性，亦足以留東方建築史上之一紀念也。

就工程方面而言，陵墓建築首宜經久不磨，方與該項建築之性質相脗合。蓋陵墓建築，常暴露於風雨之侵蝕，苟建築過於精細，或着色過於浮淺，皆不足以經久。若常須修理翻新，實非宏大之陵墓建築所宜。且建築費既經規定爲三十萬元，則建築自不能過於鉅麗，致爲經濟所不許。應徵者每於此層忽略，而徒爲宏鉅之建築，殊可惜也。陵墓之建築，與陵墓之周圍，至有關係。平地陵墓之氣概，與背山陵墓之氣概不同，則以平地陵墓四周所囿，背山陵墓則正面及斜面觀瞻較爲重要，過高建築殊不適宜，此亦爲評判時所宜注意者。

查應徵各圖案雖有繁簡之不同，但俱爲形式上之圖案，都無建築詳圖可爲估價及將來建築之

依據將來建築詳圖及建築規範，尚須另製，屆時應注意於材料之選擇，以期歷久不磨。應徵各圖樣中，其比較最優者，似尚有細處未盡滿意，或有優劣互見者，似宜由委員會根據評判員之意見，加以精細之覆按，酌為變更或修改，以期盡善。

茲依據應徵條例之規定及個人之觀察，選出五種，依其次序分別評判如下。

(甲) 中

此案全體結構簡樸渾厚，最適合於陵墓之性質及地勢之情形，且全部平面作鐘形，尤有木鐸警世之想，祭堂與停柩處布置極佳，光線尚足，祭堂外觀形式甚美，正面略嫌促狹，祭堂內部地位亦似略小（深約三十餘呎，寬約七十餘尺，內有碑有祭桌及柱四條餘，地恐不多），將來建築時尚須注意減少房屋尖細之處，以資耐久，此案建築費較廉。

(乙)



此案陵墓部分建築宏壯，美術方面殊覺滿意，且結實簡樸，足以耐久，陵墓形式尤極相稱。由墓門以上甬道一帶布置亦佳，大理石建築，顏色渾樸，價值較昂。此案最大缺點，為室內四壁矗立，光線不足，上雖有塔窗可以透光，但地位太高且狹，不能達到下層。若能略加修改，增加室內光線，則此案殊有研究之價值。至於石像及停柩處地位，似尚須略加修改。

(丙) 天下大同

此案全部結構甚佳，遠觀當甚宏壯，且全用中式意義，尤覺有致，惟陵寢房屋，似較平削，用料及顏

色，似宜改變，方不至太像古代陵寢。又石橋一部分亦宜改平，庶可通車。停柩處水平亦宜降低。此式對於採用上尚須研究，惟獎金似可給予。

(一) Liberty

此案製者極費心思，形式古雅，甬道亦佳，獨惜與青山形勢略嫌欠稱。停柩地位及建像地位均不適宜，且室門太多，尤失鄭重保存遺物之意。

(戊) 楊錫宗

此案美術方面甚佳，頗合陵墓壯嚴之意義，獨惜與青山形勢不稱，且過於宏偉，非規定建築費之所許。如以背面矗立形作正面觀，背面加以變更，頗有研究之價值，但改動太大，與應徵人原意相失。

孫中山先生陵墓圖案評判報告

李金髮

爲一獎 是圖結構精美雄靜，一望令人生淒然景仰之念，所有設置均適合所徵求諸條件，廟

中多色玻璃及幾線陽光透入，尤有西洋 Gothic 式之餘風及神秘之暗示，惟覺窗上紅色過多，宜多用深藍及金紫瓦面，若改青藍或灰色，尤合全之諧和，中央墳位亦宜稍爲下降。

中爲二獎 建築上之組織古雅純正，惟較少奪眼之處，以全部形勢而論，似太平坦，惟從上下望建築全部，適成一大鐘形，尤爲有趣之結構。

楊錫宗爲三獎 全部工整莊嚴華麗調和，惟此種工作不宜於墳墓，恐需費亦遠過三十萬元。
名譽獎



結構雄偉，不繁不簡，亦中亦西，惜出自畫家之手。

Liberty 工作繁夥，實堪欽佩，惟無特出處。



宏大莊嚴，惟裝飾過簡，且有 Style 相衝突之病。

孫中山先生葬事籌備處編印

(非賣品)